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

合同编号	**12N00760410620262201**
采购计划编号	LZZC2026-W3-00004-002

采购人（甲方）信息

采购人名称	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人民检察院	联系人	殷华章
联系电话	17307726896		

供应商（乙方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	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	联系人	陶莉贤
联系电话	13481221701		
开户银行	中国银行柳州市飞鹅支行	银行账户	624958310444

订单列表

订单号	商品名称	数量	单价	小计（元）	备注
2482501000008158817	车用汽油、车用柴油	1	30,000.00	30,000.00	订单日期：2026.10.14，加油卡主卡号：100011450001 1787245

合同金额	30,000.00
付款方式	转账
其他	按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》规定，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，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。

甲方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人民检察院	乙方：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
联系人： 殷华章	联系人： 陶莉贤
甲方授权委托人：	乙方授权委托人：
地址： 高新一路1号	地址： 柳州市航银路29号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